

天津大学2007年风景园林硕士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42/2021_2022__E5_A4_A9_E6_B4_A5_E5_A4_A7_E5_c75_242727.htm 2007年风景园林硕士

研究生招生简章 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城市化建设进程、保护生态环境，改善人居环境，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发展，更好地适应我国风景园林事业发展的需要，国务院学位办决定设置风景园林硕士专业学位。风景园林硕士专业学位的英文名称为Master of Landscape Architecture，简称MLA(该专业学位代码为560100)。我校为首批获准招收风景园林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单位。风景园林硕士专业学位是与风景园林事业相关行业任职资格相联系的专业性学位，具有特定的职业背景，主要为风景园林事业相关行业培养应用性、复合型专门人才。根据国务院学位办《关于2007年招收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工作的通知》(学位办[2007]36号)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我校情况，特制定本招生简章。

一、风景园林硕士生报考条件 具有以下条件之一的在风景园林规划设计、保护、建设与管理方面工作的在职人员可以报考：1、2006年7月31日前获得学士学位，具有3年以上在风景园林规划设计、保护、建设与管理方面实践经验，2007年7月31日前工龄满3年。2、具有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学历，具有4年以上在风景园林规划设计、保护、建设与管理方面实践经验，2007年7月31日前工龄满4年。应届大学本科毕业生可以报考。应届大学本科毕业生被录取为风景园林硕士研究生的，需在修完研究生课程并从事风景园林实践3年以上，结合风景园林实际任务完成学位论文，方可进行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二、报名方法 考试

报名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报名相结合的方式。具体要求如下：
1、7月1日至31日登录本校专业学位招生网，下载《2007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名资格审查表(以下简称报名资格审查表)》符合报名条件且报考天津大学的考生，首先需要登录天津大学在职攻读硕士专业学位招生网，网址为zyb.tju.edu.cn，点击“在线招生”，进入“在线报名”页面，确认进入填表页面，逐项填写，经核对填写完整无误后，提交打印《报名资格审查表》一式三份。其中，一份《报名资格审查表》交学校随资格审查材料存档；一份考生自存作为报名资格依据；另一份在省指定报名点报名或照相时备用。《报名资格审查表》须由考生本人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填写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报名资格审查表》贴本人近期二寸免冠照片，照片上须加盖考生本人所在单位公章。

2、登录有关省级主管部门指定网站，网上报名并到现场照相 考生可以在天津市参加考试，也可以在本单位所在的省指定的考点参加考试。在天津市参加考试的考生，除登录学校网站以外，还需在天津市指定的网站报名，在其他省市考试的考生需要在相应的省级主管部门指定网站，按照要求填写、提交报名信息；所有考生除了在网上报名外，还需要按规定的时间到指定报名点缴纳报名考试费、现场照相、确认报名信息。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网址为http

: //www.cdgd.edu.cn/zz07.html)，在7月10日前向社会公布各省报名网址，届时本校招生网也对外公布，请及时查询和按规定的日期报名和照相。各省网站报名时间为7月中、下旬；现场报名照相的时间为：2007年7月27日至31日。

三、考试方式

1、第一阶段考试：所有考生参加国家统一组织的硕士专

业学位入学资格考试(英文名称为Graduate Candidate Test, 简称“GCT”), 主要测试考生的综合素质。考生的“GCT”成绩有效期为两年, 考生当年只可选择一个培养单位报考。学校根据情况自行确定报考本校的“GCT”的录取分数线。国家统一考试日期为2007年10月28日上午, 具体科目的考试时间以准考证为准。“GCT”考试包括四部分内容: 语言表达能力测试、数学基础能力测试、逻辑推理能力测试和外语运用能力测试。“GCT”试卷满分400分, 每部分各占100分。每部分45分钟, 总计3个小时。“GCT”命题依据《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指南(2005年版)》(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出版)。

2、第二阶段考试: 考生参加由本校自行组织的专业考试和相关测试(以下简称复试)。复试包括笔试和面试两部分, 复试着重考核考生在本领域掌握的专业知识, 从事风景园林规划设计、保护、建设与管理方面从事相关技术、管理工作的潜在素质、岗位经历和业绩。为便于考生集中精力做好“GCT”考试复习, 专业考试和相关测试时间在“GCT”考试后进行。第二阶段考试只需登陆本校网站(zyb.tju.edu.cn), 网上报名时间为11月1日至11月15日, 考试时间定于12月9日(星期日)考试地点在天津大学。报考建筑学院的考生, 考试科目为: 风景园林设计, 报考农学院的考生, 考试科目为: 园林植物。考生根据本人“GCT”考试情况, 自行决定是否参加专业考试。专业考试和相关测试成绩有效期与“GCT”成绩有效期相同。利用2006年“GCT”考试成绩或专业综合测试成绩的考生或申请有外校转入我校的考生, 均须登录本校网站报名, 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按照规定进行资格审查和参加相应的考试。参加第二阶段复试报名

考生，在完成网上报名后需下载《2007年参加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第二阶段考试的考生情况登记表》，填好后在面试时交面试老师。

四、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时间与复试时间相同。届时每位考生应将经本单位审核盖章的《报名资格审查表》、本科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和身份证的原件、复印件装入档案袋，写上本人的姓名后交面试组负责人验证。经审验后，所有证书原件退还考生本人，复印件交学校存档。按照有关规定，考生应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行、诚信负责，报名期间先由考生对照报考条件进行资格自审，确实符合报考资格者进行网上报名。如果因不满足相关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不能被学校录取者，责任由考生自负。

五、录取 录取人数和录取分数线由学校自行确定。资格审查合格的考生，学校根据入学考试成绩，择优录取。但录取只具有国民教育系列大学本科毕业学历但未获得学士学位的人数，不超过当年录取人数的10%。入学前，学校将与被录取者就在学期间有关培养、学费等事宜签定相应的协议。

六、培养与管理 风景园林硕士研究生按学校制定的风景园林硕士培养方案进行培养。被录取为本校风景园林硕士研究生者，完成课程学习、各科成绩合格，可转入论文工作阶段。风景园林硕士专业学位的论文(设计)选题应当是风景园林事业发展中存在的重要问题，具有明确的风景区背景和应用价值，应有先进性及必要的工作量。每位研究生都要有两名具有高级职称的导师联合指导其论文工作，其中一名来自风景园林部门的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一名由本校选派。风景园林硕士学位论文必须在导师指导下由研究生独立完成。通过论文答辩，并经过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可授予风景园林硕士专业学位。风景

园林硕士专业学位证书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统一印制。完成整个风景园林硕士的课程学习和论文工作的时间一般为2-4年。七、咨询网址：zyb.tju.edu.cn/ 电子信箱

：zyxwb@tju.edu.cn 天津大学研究生院专业学位招生办公室电话：022-27406933 27890886(传) 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92号(天津大学第九教学楼405室) 邮编：300072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